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公司债权人受领转增股份，以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持股比例由 21.13%降至 15.37%，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持股比例由 24.70%降至 17.3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股东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的持股数量没有发生变化，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63%，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鉴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和《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3,116,416,220 股增加至 7,479,398,928 股，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根据《重整计划》，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方融资租赁”）、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方信息科技”）及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信科工”）作为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债权人，将受领用以抵偿债务的转增股份。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卢文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17397615U
经营期限	2000-09-07 至 2050-09-07
注册资本	1,523,869.9774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福建省国资委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一致行动人之一：中方国际融资

企业名称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路二号侨城一号广场主楼 2506
法定代表人	邓佳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H66C3Q

经营期限	2016-07-26 至 2046-07-26
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
股权结构	中方信息科技 75%，香港正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

（三）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一致行动人之二：中方信息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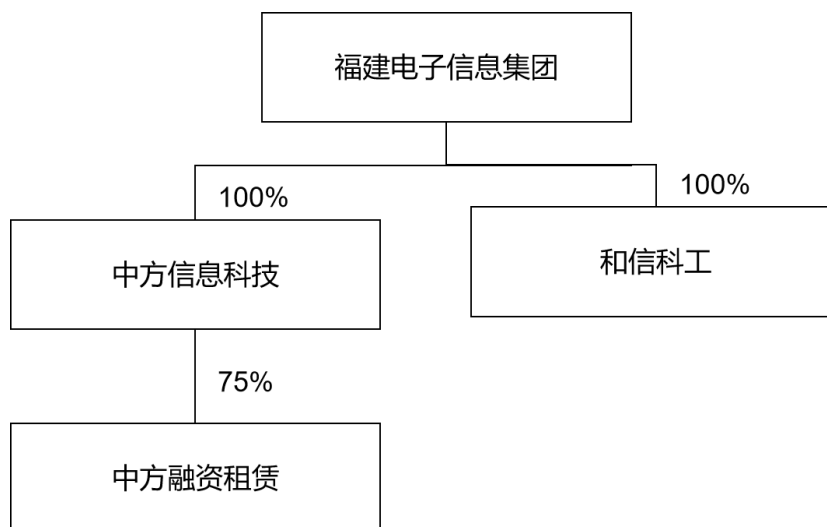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路二号侨城一号广场主楼 2506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与深云路交汇处东北侧侨城一号广场主楼 2506
法定代表人	邓佳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7WC6E
经营期限	2016-07-11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100%持股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网络信息服务、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一致行动人之三：和信科工

企业名称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 31 号
通讯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 31 号

法定代表人	连占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8140214X
经营期限	1992-06-02 至 2042-06-01
注册资本	53413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100%持股
经营范围	润滑油、燃料油、煤炭、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杂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信设备、家具、初级农产品、电池的销售；集成电路、显示器件、半导体照明器件、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电子电路、电子专用材料及其他电子元件的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对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的投资；对外贸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船舶港口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储存、装卸）；仓储经营：环己酮、正丁醇、溶剂油【闭杯闪点≤60℃】、1, 2-二甲苯。票据经营：环己酮、正丁醇、溶剂油【闭杯闪点≤60℃】、乙酸【含量>80%】、乙酸溶液【10%<含量≤80%】、甲醛、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2-丙醇、硫酸、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二氯甲烷、糠醛、丙酮、2-丁酮、甲苯、苯、1, 2-二甲苯、1, 4-二甲苯、甲醇、乙酸甲酯、石脑油；仓储经营（自有：不带有储存设施；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省公路局杜坞储运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中方信息科技、和信科工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方融资租赁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控股孙公司。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中方信息科技、和信科工及中方融资租赁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直接持有股份	658,346,632	21.13% ^{注1}	1,150,003,283	15.38% ^{注2}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享有持有表决权	111,300,000	3.57% ^{注1}	146,921,792	1.96% ^{注2}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合计持有表决权	769,646,632	24.70% ^{注1}	1,296,925,075	17.34% ^{注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9,646,632	24.70% ^{注1}	1,296,925,075	17.34% ^{注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 1：以公司总股本 3,116,416,220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以公司总股本 7,479,398,928 股为基数计算。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持股情况

2023 年 2 月 8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发布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前，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8,346,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13%，持有文开福表决权委托股份 111,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57%，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769,646,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70%。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50,003,2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8%，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方融资租赁、中方信息科技、和信科工合计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 1,296,925,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4%。

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表决权委托到期

根据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与文开福 2018 年 12 月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相关约定，表决权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五年。表决权委托期限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届满后终止。因此，截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总数量由 769,646,632 股减少至 658,346,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24.70%减少至 21.13%。

2、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受领转增股份

根据《重整计划》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 3,116,416,220 股增加至 7,479,398,928 股。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经公司管理人确认，享有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债权金额 2,950,139,901.01 元，根据《重整计划》对除现金清偿以外的普通债权按照每 100 元可获得约 16.67 股转增股票计算可受领公司股票为 491,656,6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57%，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由 658,346,632 股增加至 1,150,003,28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38%。

3、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一致行动人受领转增股份

根据《重整计划》并经公司管理人确认，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中方融资租赁、中方信息科技、和信科工享有公司及子公司的债权金额分别为 661,977,424.20 元、70,202,229.43 元、158,324,410.69 元，根据《重整计划》对除有财产担保债权优先受偿、普通债权部分现金清偿以外的普通债权按照每 100 元可获得约 16.67 股转增股票计算可受领公司股票分别为 108,900,684 股、11,667,039 股、26,354,06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 1.46%、0.16%、0.35%。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持有上述一致行动人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146,921,7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6%。

至此，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量 1,296,925,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34%。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而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作为公司债权人受领转增股份而增加持股数量，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比亚迪持有股份数量仍为 346,360,994 股，由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其持股比例由 11.11%被动稀释至 4.63%。

4、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方融资租赁、中方信息科技、和信科工承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规定，其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根据《重整计划》受领的公司股票于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5、由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过程中申报的部分债权仍处于暂缓确认状态，后续将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债权确认情况确定最终受让上市公司转增股票数量，若今后发生权益变动事项，预计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将上升。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7 日